

证券代码：874779

证券简称：朱炳仁铜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朱炳仁铜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杭州朱炳仁铜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王小毅、刘强、朱仲勉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王小毅先生，男，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12月至2010年12月，担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助理研究员；2010年12月至2019年12月，担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副系主任；2019年12月至今，担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教授、院长助理；2022年10月至2024年12月，担任杭州博采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1月至今，担任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1月至今，担任浙江万得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刘强先生，男，199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20年7月至今，担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特聘副研究员；2021年12月至2024年9月，担任浙江天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5月至今，担任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9月至2025年9月担任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6月至今，担任浙江戈尔德智能悬架股份有限公

司独立董事。2024年1月至2025年8月，担任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朱仲勉先生，男，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9月至2008年6月，担任浙江中南绿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法务专员；2008年7月至2009年5月，担任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法务专员；2009年6月至2017年6月；担任浙江君安世纪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17年7月至今；担任浙江纳古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2018年12月至2021年12月，担任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经自查，独立董事王小毅、刘强、朱仲勉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不存在未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的情况。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4 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王小毅、刘强、朱仲勉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王小毅	5	5	0	0	否	4
刘强	5	5	0	0	否	4
朱仲勉	5	5	0	0	否	4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王小毅、刘强、朱仲勉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	------	------	------

2025年4月25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 《关于2024年度公司经营情况报告的议案》3.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4. 《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6. 《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7. 《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8.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9.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后拟采取集合竞价交易方式的议案》1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11. 《关于聘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中介机构的议案》12. 《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13. 《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14. 《关于制定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15. 《关于制定或修订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16. 《关于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及其执行情况评估的议案》	同意
------------	--------------	--	----

		<p>17. 《关于取消审计委员会、内审部及相关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8.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2025年11月19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p>1. 《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p> <p>2.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p> <p>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p> <p>4.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p>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年度，独立董事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年，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在工作中，我们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关注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的执行落实情况，充分利用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发挥独立作用。

2026年，我们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杭州朱炳仁铜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治理制度对独立董事履职的规定和要求，继续发挥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

董事职责，为公司董事会提供决策参考建议，提高公司决策水平，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特别关注和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王小毅、刘强、朱仲勉

2026年4月27日